

可爱的心灵随时起舞

袁梅

从小,因为长相一般,老梅很让母亲杨师傅失望,因为杨师傅是个远近闻名的美人,对于生出一个缺乏姿色的女儿这件事总觉得不甘,她常常当众诉说自己的遗憾,令老梅羞愧难当。

起初,老梅有点失落,但很快想明白了,姿色有点甚因,老梅不必承担后果。老梅暗想,当不了美女就当“才女”呗。于是拼命读书写作,想着某天名扬四海让杨师傅从此以自己为傲。后来恢复了高考,老梅想着去考个名校,出人头地。埋头试卷多年后,却发现这也非易事,老梅偏科厉害,并且只爱干自己想干的事,成了“假小子”“疯丫头”,让杨师傅更感失望。

平心而论,老梅二十岁之前从来没有“容貌焦虑”,因为很少顾及别人的目光,只是看着性子撒欢。二十岁那年,从一张不知道什么画报上看到暮年波伏瓦的照片,那气质,那风度,真是迷人啊——原来女人真正的美是内里泛出来的,不在于外貌和年龄,相反,女人到中年之后,才能真正焕发出自身的韵味来。于是,二十岁的老梅盼望着五十岁的来临,心想:只有到了那时,一锅老汤才算真正熬出味来。

这几天读智利作家伊莎贝尔·阿连德的随笔集《我灵魂里的女性》,老梅特别想伸出手去和这位年近八旬的老者握一握,“我度过的每一段岁月,脸上的每一条皱纹,都有话要讲。”听起来同样是“一锅老汤煲到味”的狂喜。岁月是一股慢火,熬焦容颜,煎透心性,终于熬成了一锅飘散着灵魂香气的还魂汤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,灵魂却变得年轻了,与年轻时那么多的宏图大志且不知天高地厚相比,现在的身上已经没有了那么多的负重。你渐渐明白了什么才是你真正想要的。腿脚虽然变硬了,但灵魂却更加轻盈,随时起舞,不再计较,不再害怕,不再在意他人的目光。想做什么,立即去做,即使做败了,又如何?此生做败的事又不止这一件,再多一件又如何?比穷更可怕的是怕穷,比死更可怕的是怕死,几十年间,生死、情感、事业、家庭等,各种栏杆,一一拍遍,沉浮兴衰,早已看遍,一切皆可搁置,随时放弃,随时启动,从此,输得起,赢得爽。

老梅想,每个更年期之后的女人脱胎换骨,万千姿态,任性起舞。老梅想,女人一生最好的时光应该是50—80岁吧,这时节,经济独立,心灵自由,看过山,涉过水,心灵可以如老僧入定,也可像少年轻狂。虽然在以往的生活里,女性须比男性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和责难,双倍的家庭重负,双重的社会歧视,但是一旦挺过来了,在淡化了性别意识之后,女人的爽快也是双倍的。

在秋天

陶舒婷

比如那一天寒露为霜,思绪茫茫;比如与身体艰难的对峙,和解后寂寞的健康。

在秋天,人会 and 植物一起更新;走过惆怅低潮,走向更辽阔的远方。

有浅浅的风吹过。桂花终于香了起来,每一次用力呼吸,心也跟着欣喜。

又一年暮秋了,我暗暗想。

那些被温暖与滋养的日子,都将化成我温柔的骨血,做你的天。

我多幸运。可以伴随美好的事物,从一而终,坦然爱着这个世界。

我爱写信。我曾给每位友人写过一封或短或长的信。它们的形式皆不相同,纸张的大小与数量或也不一,承载的情感虽不相类似,但分量一致。

我从没直接表达过情感,除写信外。

大脑明明离嘴不远,可情感却只往心里去,喉咙仿佛是一座大坝,噙住那些满载我情感的话。就连眼泪都比嘴要诚实,言辞的枯竭反早于泪水。我是一个感性的人,有感性的源,会萌发感性的思绪,我有许多直白且感性的言语,它们都在心里要出去。所以,我选择写信,索性开闸和盘托出,也别让那些话在心里干涸。

我也爱做梦。梦是最能反映真实的镜子,那些写信时都还收敛着的情绪,终会在睡梦中暴露无遗,使我不得不直面它们将要溢出的现实。

故而进入我梦中的人们,我宁当她们是给我写了一封封寄托思念的信,也不愿说:是我想你们了。

我的梦境,已故的奶奶来过;我的梦境,许久未见的友人是常客。梦见逝者是情有可原,因为永远见不到了,所以才永远想再见一面。

人是很矛盾的。我太过愚笨,奶奶生前没能听到的思念,即便在梦中也难说出口。我只记得喜悦——发现她还活着的狂喜,在梦中重获那不可复制的、已逝的幸福,然后,醒来,继续怅然若失,继续

收到信就来梦里相见

李蕊苕

至于梦见友人——我和她已半年未联系。她是我最近最亲密的友人。我们都热爱创作,我们曾彻夜讨论各自的作品,各自的经历,文学、绘画、电影……无话不谈。

我们是来自不同家庭的独生子女,在遇见彼此之后,成为姐妹。由于生日先后的缘故,我唤她“姐”。在我心里,她就是我的姐姐。

我曾以为思念这种情感在心里会自行消融。可它们直至最后都没能去任何地方,只是变成一个、两个、三个梦,在我睡着时,让我如愿与思念的人相见。

再迟钝的人——我,终究也会明白,我是真的想念你们。

其实,孩童时,我具备直抒胸臆的能力,甚至可谓口无遮拦,导致母亲总会在我的话的末尾补一句“童言无忌”。但有一次她没这么做。那时候,我同妈妈睡一张床。某天夜里,我问她“人死后会怎样”。她自然是不知道的。于是我提议,在她死后,我将疑问写成一封信烧给她,她收到信就通过梦来告诉我答案。“好。”她居然只是答应我。

后来我才得知,外婆早在她幼时便离世。母亲没有为年幼无知的我拆穿这一切,而是想借某天长成人的我之手揭开大人的谎言。或许有那么一瞬,她也天真地想过要写一封信给外婆吧?



对视

(木刻)

赵宗彪

游艇行驶在淀山湖上,艇尾掀起的巨大的白色波涛,一波接一波涌向远处。我们站在游艇的甲板上,饱览着淀山湖中的景色,让人没有感觉到的是,时间在悄悄流逝,仿佛就是一个瞬间,太阳落山了,落日的余晖洒满了整个淀山湖。

天边的云彩被染成了绚丽的橘红色,如同一团燃烧的火焰,又似一匹华美的锦缎,夕阳的光芒投射出万道金色的丝线,轻轻地洒在波光粼粼的淀山湖的湖面上。

此时,淀山湖如一面巨大的铜镜,反射着璀璨的光辉。湖水泛起层层金色的涟漪,如同无数闪烁的碎金在舞动。微

醋、麻油、盐巴等做成料汁,与面调拌匀称,撒上荆芥叶。虽然荆芥是后来才撒上的,却后来者居上,面名为“荆芥凉面”。

这样的凉面吃起来,有松花蛋和鸡蛋花的香,黄瓜与荆芥的鲜,料汁的浓郁,可以解暑,亦开胃,不知道吃什么的

晚间,索性就是一份荆芥凉面,醒神得很。

我至今记得祖母做荆芥凉面的情形,面是自己和面来擀的,切成均匀的面条,夏秋之际,乡间多蚊虫,祖母会掐一根荆芥别在耳朵上,嗅到荆芥的药香馥郁,蚊虫不敢靠近。

若逢初秋,又是个下雨天,气温降下来,不妨做一份荆芥羊肉面。羊肉是贴秋膘,荆芥可以解秋燥,相得益彰。少年时,我就这样命名在门楣内,望着门外的雨,把一碗面呼噜噜吃出秋风浩荡。

和荆芥相配搭做出来的吃食,乍一看是稀松平常,隐入烟火,实则是药膳。荆芥能散火,亦能除湿,国人最早吃荆芥,似乎在宋朝,那时候东京汴梁,人们喜吃荆芥。

先开始命名为“京芥”,有“京城之芥”的意思,后来才逐渐改成了“荆芥”。李时珍曾这样记述荆芥:“假苏一名荆芥,叶似落葵而细,蜀中生啖之……曰苏、曰姜、曰芥,皆因气味辛香如苏、如姜、如芥也。”还是从荆芥的气味上着墨较多。

荆芥这个词有意思,荆:开刀断草也;芥:下有根,上有草,象形也。从字面意思上来看,吃荆芥,最好是现割,吃的还是一个鲜呐!

荆芥的鲜

李丹崖

荆芥的生长周期较长,贯穿夏秋之间,是嘉蔬界的“常青树”。荆芥是皖北或说中原地区特有的时蔬,荆芥青嫩翠绿,叶面上有些许细细的绒毛,非眼神好是看不出来的,自然界中,但凡有绒毛的事物,多半鲜嫩时最惹人喜爱,譬如葫芦、婴孩,荆芥亦概莫能外。荆芥有凉凉的香气,那香气馥郁,与薄荷相近,又有一些近乎丁香,只是

是藿香的药味更重一些。荆芥是鲜嫩的,故乡人喜欢用它来拌凉菜,比如,横刀拍两根黄瓜,黄瓜就是拍的比切的好吃,可能在乎那份自然。凉拌黄瓜,除了蒜汁,上面最好放几根荆芥,青梗绿叶的荆芥撒在凉拌黄瓜上,绿上又多了一份盎然,实在是好看。

荆芥的滋味,还在乎一份鲜爽。早些年,吾乡餐桌上盛行一种“片儿汤”。做法非常简单,黄瓜切片,荆芥切段,烧开水,放上少许盐巴和胡椒粉,水沸后,撒入黄瓜和荆芥,即可出锅,这样做的汤,鲜美至极,尤其是家里来了客人,吃了一桌丰盛的肉食,用此汤解腻尤善。只是这种汤非常稀,知道“片儿汤”之美的客人还好,不然,客人会以为你怠慢他,不舍得拿出真材实料招待他。

荆芥凉面亦大好。早些年,每逢夏末秋初,祖母总会在清晨到田间采一些荆芥回来,那些带着露珠的荆芥,掐下来就是鲜的,也就是所谓的“离地鲜”。清锅煮水,水沸下面,面煮三滚儿,捞出过凉水一遍,然后,做凉面的料汁。松花蛋切丁,黄瓜切丝,炒两个鸡蛋花,用酱油、



成为大人是有代价的。至少,我就失去了直接表达情感的能力,还让强颜欢笑成为我心中那些痛苦与悲伤、幼稚与怀念——这些充沛情感的遮羞布。

所幸每个孩子成为大人要付出的代价并不相同,有些大人依然拥有这一能力,譬如我的友人们。因而与她们相处,也令我逐渐找回坦率。

我是最担心时光流逝到近乎偏执的人。但我早该发现,“直接把话说出口”才是珍惜时光。那,假设现在我对空气道一声思念,它会替我传到世界的每个角落吧?可有些人已不在这世上了。

如此一来,写信仍有用吗?做梦仍有用吗?别担心,我成为大人后还留有“说到做到”的能力。我偏要写信,我偏要做梦。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

因为我答应过你。因为我答应你。所以,收到信,就来我梦中相见吧。我,想你们。

淀山湖的落日

可燃

风拂过,带来一丝清凉,也让那金色的波光更加灵动!这是一幅令人心醉的画面,我的心中涌起了无尽感慨和来自对时光流逝的感悟。落日西下,象征着一天的结束,让我不禁想到生命中的那些过往时光,那些曾经的梦想、喜悦、挫折与成长……

日子一天天过去,就像这夕阳,虽美丽却又短暂。回忆起曾经的奋斗岁月,那些为了目标而努力拼搏的日子,有过汗水,有过泪水,也有收获的喜悦。如今,站在游艇的甲板上,看着夕阳,思考着自己的人生和还有多少未完成的梦想。

湖面上,偶尔有几只鸟儿飞过,它们的身影在夕阳的余晖中显得分外优雅。鸟儿的鸣叫打破了湖面的宁静,却又为这美丽的夕阳景色增添了一份生机与活力。

瞻望夕阳西下,天空的颜色也在不断变化:从橙红到紫红,再到深蓝,每一种颜色都是大自然的神来之笔,让人惊叹不已。当夕阳的最后一抹余晖消失在远方的地平线之后,淀山湖也慢慢陷入了宁静的夜色之中。

这,便是笔者与世博邮票不解之缘!

邮缘人生美轮美奂,满是故事与情感。愿每个有梦之都勇敢追梦,让生命因梦想而更精彩!

十日谈

邮缘人生

责编:郭影

在绚丽多彩的上海世博会邮票中“闲逛”,仿佛穿越曾经的节奏和山海,悠悠地、细细地品味。

笔者自幼和父母生活两地,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通信方式以信函为主,由于时常鸿雁传书、耳濡目染,对家书上的邮票产生了浓厚的兴趣,久而久之便喜欢上了。当时收集邮票算是“小资”文化,一般人家买不起新邮票,大多是从信函上剪邮票,如同《繁花》中汪小姐在茶楼间帮金科长脱邮票的戏剧片段。

长期以来,笔者专注于集藏中国邮票,而对于那些俗称“花纸头”的外邮未敢涉足。上海世博会让我跨入了这一陌生领域,各国(地区)发行的上海世博会邮票构思精美、色彩鲜艳、气势恢宏、栩栩如生,深深地吸引着一批集邮迷,收集和珍藏世博邮票成为留住上海世博永恒记忆的最佳选择。

笔者也不例外,数次入园寻觅。冰岛的小型张是一枚不多见的异形邮票,其立体展示该国迷人的冰雪风光,笔者

在馆里兜兜转转没有看到邮票,问了工作人员才知馆外有售,围着展馆转了几圈未见销售,突然看到墙角摆放着几个自动贩卖机,其中一台整齐排列着一个个塑料盒,里面装有一枚枚小型张,真是踏破铁鞋鞋无觅处,得来全不费工夫。如此售卖邮票还是第一回见。

探究“世博邮旅”的故事尚有许多,有在立陶宛馆错失购买无齿邮票留下终生遗憾;有为了加盖世博邮戳,一日内跑遍园区所有邮局的艰辛;更有对世界各国、古今中外天文地理和乡土人情的再学习、再认知,还有和志同道合的邮友在德国馆餐厅纳凉休憩时,喝着黑啤、啃着脆皮时的惬意。

世博会结束后,笔者又踏进静安文化宫等邮市,并通过网络查询世界各国邮政信息,联系国内国际邮友、邮商收集交流相关邮品和资料。起初只是单

纯收集邮票,准备整理个目录。随着时间推移,在一大批世博邮(藏)友的鼓动下,踏上编撰上海世博集邮专著坎坷路途。但每次觅得佳邮及信息,总会如获至宝、欣喜若狂。

遍及世界五大洲的57个国家(地区)以及联合国为上海世博会发行了180余种邮票,其他

封、片、折、册、卡等邮品更是不胜枚举,这在世博历史上是空前的。特别是匈牙利邮政发行的“冈布茨(国内俗称不倒翁)”运动状态30枚大套邮票、新西兰邮政挖掘中新两国文化对应元素(如牡丹花和圣诞花、上海和奥克兰、良渚的玉琮和毛利人的玉坠等)发行的对倒邮票,中国邮政和福彩中心首次“联姻”发行的邮彩联票等均开创了世界邮票发行领域的先河。

大量邮票图案有上海世博会徽

世博不落幕,情系方寸间

季风

